

赵晓呼等著

中国参政党

理论 实践 自身建设



天津人民出版社

序 言

新世纪的钟声即将敲响，我们将要告别不平凡的 20 世纪。20 世纪是中国政党兴起并迅速发展的世纪。百年之中，我国不仅产生了众多的政党，还进行过多种政党制度的实践。政党产生之后，也对中国历史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但是百年之中，一些政党发展了，一些政党却走向了衰败，由此，在我们面前展现出现代中国政党发展变化的规律和特点。这就是：每一个政党的兴衰成败，都是与它能否顺应历史潮流、满足国家和民族发展的要求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凡是对国家民族的独立富强、民主进步做出贡献的政党，凡是为人民谋利益的政党，历史都将给予它应有的地位；凡是不能顺应历史发展潮流，阻碍国家和民族独立、富强与民主进步的政党，都将为历史所淘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的形成，是 20 世纪中国政党发展的历史选择，是人民的选择，同时也是中国共产党将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理论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所取得的伟大成就。这一政党制度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和广阔的发展前景。坚持和完善这一政党制度，不仅需要对执政的共产党进行研究，也需要对参政的各民主党派展开深入的研究。

1989 年，中共中央在《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

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中明确指出,各民主党派是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中共通力合作、共同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亲密友党,是参政党。参政党概念的提出,是对马克思主义政党理论的一个丰富和发展,具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同时它也意味着对于中国参政党的研究,不能再仅仅局限于统一战线理论研究的范畴之内,而要从更深更广的层面上展开。起码应从中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这一基本政治制度的高度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角度,进行多方位的探讨。当前我国经济和社会深刻转型时期所折射出的许多深层次问题,也需要我们从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角度加以认识和解决。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认识,我们才决定以《中国参政党》为题,进行初步的研究尝试。

本书是天津市“九五”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经过两年多的研究撰写,今天终于脱稿。兴奋之余又深感不安。高兴的是作为理论工作者,我们做了一件自己应该做的和想做的工作。不安之处,我们深感自己的理论准备不足,立意不高,挂一漏万,唯恐对研究的问题难以进行全面地驾驭。好在本书只是对中国参政党问题进行研究探索的一个尝试,不足之处,敬请专家、读者批评指正。

时值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五十周年庆典,中国共产党与各参政党派也走完了半个世纪的合作历程。我们谨以此书向祖国五十华诞献礼,并祝愿中国共产党与各参政党高举团结合作的旗帜,在 21 世纪再创新的辉煌!

赵晓呼

1999 年 2 月于天津

目 录

序 言

绪 论：中国参政党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民主政治 (1)

 一、关于参政党的理论 (4)

 二、参政党的实践 (8)

 三、中国参政党的自身建设 (12)

第一章 近代以来中国政党政治发展概论 (16)

 一、政党及其政党制度 (16)

 二、中国政党的产生及其政党政治的演进 (23)

 三、中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38)

第二章 中国参政党的形成及历史发展 (41)

 一、中国现代社会阶级结构的特征与中间党派

 产生的必然性 (41)

 二、民主党派在民主革命中的地位和历史作用 (54)

 三、由新民主主义阶段的同盟军到社会主义时期

 的亲密友党 (61)

第三章 中国参政党的性质和社会基础 (63)

 一、关于政党性质的判断标准 (63)

| | |
|-------------------------------|-------|
| 二、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民主党派的性质和 社会基础 | (68) |
| 三、社会主义时期参政党的性质和社会基础 | (70) |
| 第四章 中国参政党的本质特征 | (78) |
| 一、中国参政党与前东欧社会主义国家民主 政党比较 | (78) |
| 二、中国参政党与西方议会政党中在野党之比较 | (86) |
| 三、中国参政党的本质特征 | (91) |
| 第五章 中国参政党参政议政的形式与内容 | (94) |
| 一、中国参政党参政议政的内容 | (95) |
| 二、中国参政党参政议政的形式 | (103) |
| 第六章 中国参政党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特殊作用 | (119) |
| 一、中国参政党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 (119) |
| 二、中国参政党与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 | (126) |
| 三、中国参政党与国家政权的民主监督 | (133) |
| 四、中国参政党与国家政权的民主管理 | (142) |
| 第七章 中国参政党与执政党的关系 | (146) |
| 一、正确认识和处理参政党与执政党关系的 重大意义 | (146) |
| 二、执政党和参政党都要树立正确的政党观 | (151) |
| 三、用制度保障执政党和参政党的关系 | (161) |
| 第八章 中国参政党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 | (165) |
| 一、中国参政党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 巨大优势 | (165) |
| 二、参政党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发挥作用 的历史回顾 | (168) |

| | |
|---|--------------|
| 三、参政党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方式 和途径 | (176) |
| 四、参政党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服务的 基本经验 | (188) |
| 第九章 中国参政党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192) |
| 一、参政党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力量 .. | (192) |
| 二、参政党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的 主要任务 | (199) |
| 三、参政党服务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 基本原则 | (212) |
| 第十章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参政党 自身建设 | (217) |
| 一、参政党加强自身建设的必要性和特殊性 | (217) |
| 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对参政党的 内在要求 | (226) |
| 三、参政党加强自身建设的意义 | (233) |
| 第十一章 参政党自身建设的基本原则及目标 | (244) |
| 一、参政党自身建设的原则 | (246) |
| 二、参政党自身建设的目标 | (252) |
| 第十二章 中国参政党自身建设的基本内容 | (259) |
| 一、参政党政治建设的基本内容 | (259) |
| 二、参政党思想建设的基本内容 | (267) |
| 三、参政党组织建设的基本内容 | (277) |
| 四、参政党制度建设的基本内容 | (283) |
| 后 记 | (292) |

绪论 中国参政党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参政党这一概念虽然是在 1989 年 12 月《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中公开正式使用，但是在我国，八个民主党派作为参政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日起就已存在并且一直发挥着参政作用，这是不争的事实。因此，本书以中国参政党为名，对我国八个参政党派展开全面系统的研究。同时我们认为，根据实际情况，对于中国参政党的研究，不能也不应该仅仅停留或局限在统一战线理论研究的范围之内，而应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高度展开研究。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代表大会政治报告指出，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目标，是要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我们决不搞西方的多党制，而要实行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这是从政党制度角度对参政党进行政治定位。江泽民在 1997 年 12 月中共中央召开的党外人士座谈会上指出：“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人民不可能取得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和社会主义的胜利。同时必须指出，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就不可能最大限度地把全民族一切爱国的进步的力量团结和调动起来，去实现我们共同奋斗的目标。这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以来直到现在几十年历史进步的一条基本结论。”这是对参

政党政治作用的高度肯定。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是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基本特征。共产党是执政党，八个民主党派是参政党，一党领导，八党参政，这是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基本格局。这种政党制度是近百年来中国政党政治发展演变的结果，同时，这种政党制度也是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理论在中国具体实践的伟大成果，在世界政党政治发展史上具有独创性和鲜明的中国特色。进一步完善这一政党制度，充分发挥这一政党制度的巨大优越性，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任务，认识这一政党制度的独创性，阐述这一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和广阔发展前景，是社会科学工作者的一项重要任务。在我国，对于执政党的研究成果，可谓浩如烟海。我们不仅有版本众多的中国共产党党史，还有关于执政党领导与建设的大量著述，但是，对于构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党制度另一基本要素的参政党的研究，相比之下十分欠缺。这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实践和进一步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来说，无疑缺少理论的指导和参考，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伟大实践要求我们加强这一工作。为此，我们通过本课题的研究，希望进行有益的尝试。

参政党是我国特有的政治现象，构建参政党理论，是现实的需要。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正在突飞猛进地发展，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也随之不断发展。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格局的形成，我国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日益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需要大力加强理论政策研究。比如，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社会结构出现新的变动，参政党派的社会基础也将出现新的变化；经济体制的转轨，必将对

政治体制改革提出新的要求,需要探索多党合作、政治协商的新的内容和新的形式,需要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协调的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运行机制;对于共产党如何加强和改善领导,以及参政党派如何进一步发挥参政职能,搞好参政议政,都提出了许多新的要求。能否正确地认识和解决这些问题,对于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未来发展至关重要。不研究解决这些问题,我国政党制度就不可能真正跨入现代化的门槛,成为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组成部分。面对西方国家对我国“西化”、分化的图谋和对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攻击,我们需要加强对多党合作政党制度的研究,进一步阐述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和优越性,为维护和巩固我国的政治稳定、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服务。世界政党产生300多年以来,政党政治已经发展到高度发达的程度。无论从数量还是种类,都已到了令人眼花缭乱的地步。从数量考察,现在世界上比较完备的政党有数千个,如果加上自称为政党的政治组织,数量更为惊人。就政党的类型而言,由于划分标准的不一,难以确定其准确的数字,我们经常能够听到的,有无产阶级政党、资产阶级政党、社会民主党、宗教政治合一的政党和绿党等等,还有划分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议会政党、发展中国家民族主义政党、社会主义国家政党等,不一而足。就政党政治的研究而言,现在世界各国的政治家们和政治学者对于不同类型政党制度下的政党政治进行了广泛的研究,目前,对于英美的两党制和德法意的多党制、社会主义国家的一党制,已经有了大量的研究成果。人们已经熟知“执政党”和“在野党”这样一些政治概念。但是对于“参政党”这一特定的政治概念,既感到生疏,又没有一个较为系统的理论可以进行把握。这也是我们之所以要编写这本

书的主要动机。同时,我们对参政党问题的研究,要在动态的状态下进行分析研究,能够更清楚地认识这一政党制度的巨大优势。

一、关于参政党的理论

1. 参政党概念的提出,是对政党理论研究的一个丰富

政党是高度发展的政治组织。在现代社会,政党一般是由一个阶级或阶层的优秀分子所组成的。正如列宁曾指出:“在多数情况下,至少在现代的文明国家内,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这都是起码的常识。”(《列宁全集》第4卷 197页)就是那些以议会竞选为主要任务的政党,构成其核心的骨干成员,也都是某个阶级或阶层的优秀分子。政党由于具有一般政治组织不曾具有的特殊功能,因而它在现代政治中产生了巨大的作用,成为现代政治的主体,以至于没有政党的国家都是一些封闭落后的国家。由于政党都具有进入政治过程、影响利益确定过程、控制利益实现过程的本能特点和要求,因而,与生俱来的对权力的追求,不可避免地要导致党派纷争,这种政党之间斗争的结果,必然产生一些政党胜利了、一些政党失败了的状态。胜利者力图巩固自己既得的执政地位,失败者则卧薪尝胆,积蓄力量以图东山再起。纵观17世纪以来世界政党的发展史,这种党派之间的斗争形式,主要表现为武装和非武装两种形式。性质对立的政党,由于其政治理想和主张很难在同一政治共同体(或称之为政治制度)下共存,因而必然表现为你死我活的武力较量。而性质相

同或相近的政党,由于其政治理想、纲领和政策大同小异,因而有可能在同一政治共同体中生存,以非暴力的竞争(主要是议会竞选)谋求对权力的占有。这两种形式的政党斗争,都要产生执政党和在野党两种形式的政党身份。在暴力形式的政党竞争中,失败者往往被完全排斥于国家政权机关之外,它对国家政治生活的影响,只能通过反抗来实现;在非暴力的政党竞争中,失败者对国家政治生活的影响,可以通过议会讲坛来实现。它虽然没有被完全排斥于权力之外,但至少是在形式上是在野党。

在我国,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日,就形成了一种由中国共产党领导、各民主党派共同参政议政的政治协商制度,并且在建国初由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制定的《共同纲领》所肯定。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这种政党格局依然保留下来,这就在世界政党之林中,出现了一种新的政党身份——参政党。

对于我国的参政党,顾名思义,就是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事务管理的政党。正如 1989 年中共中央制定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所指出,各民主党派既不是执政党,也不是在野党,而是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中共通力合作、共同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亲密友党,是参政党。这个“参政”,主要体现在“一个参加、三个参与”上,即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国家领导人选的协商,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执行。可见,在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中,参政党概念的提出,是一个独创,它不仅为我国社会主义政党制度的坚持和发展提供了新的理论依据,同时也是对世界政党政治研究提供了新的内容。

2. 参政党的性质及其社会基础

政党是阶级和政治倾向十分鲜明的政治组织。因此，论及中国参政党，必然要涉及到这一无法回避的问题。中国参政党是由民主革命时期代表中下层民族资产阶级政治利益和要求的民主党派转化而来，在民主革命时期，它们是具有阶级联盟性质的资产阶级政党，其政治理想是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但是，由于当时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性质和各阶级政治力量对比悬殊等因素的决定，它们不可能依靠自己的力量实现其政治主张。随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不断取得胜利，各民主党派相继加入反帝反封建的民主统一战线，参加了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革命斗争，与中国共产党一起完成了新中国的建立任务。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和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各民主党派积极参加经济恢复和建设工作，参加社会主义改造。在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之后，随着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的消灭，中国各民主党派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它们已经不具有原来的阶级属性，而是转变成为社会主义政治共同体中代表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利益和一部分社会主义爱国者利益的具有政治联盟性质的政党。这就是中国参政党的又一大特点。有人认为，既然中国参政党已失去其阶级基础，就不具备作为一个政党的基本条件，因而不能成为一种完整意义上的政党。但是他们却没有看到这正是我国参政党的一大特点。在中国社会主义制度中，全体公民都是劳动者阶级，但是他们因职业划分等因素不同，因而有不同的利益，这就是参政党存在的重要现实依据。中国共产党是全国各族人民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的代表，同时也是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工农阶层的利益代表者。作为参政党的各民主党派，它们虽然失去原来政党性质的社会阶级基础，但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社会利益的多元性,使它们仍然能够以不同社会利益阶层的代表者的身份继续存在,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特定的政治环境使我们不能简单地用阶级性质这个标准来简单地分析判断中国参政党的性质。此外,我们通过与世界其它政党制度进行比较,也应该认识到,就是在资本主义议会政党体制中,由于资产阶级内部存在着众多的阶层和派系,同是资产阶级性质的政党,却存在着不只一个,我们并不能因此而否认某个政党不具备政党的条件。中国参政党由于是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社会主义爱国者利益群体的代表,因而,这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爱国者就是它们的社会基础。具体而言,中国民主同盟,比较集中地代表了部分从事文化教育工作的知识分子的利益要求,中国民主建国会则比较集中地代表了一部分从事工商业和其它经济工作人们的利益和要求,中国农工民主党,是医药卫生界一部分知识分子的利益代表,它们所代表的那一部分劳动者,就是它们的社会基础。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由于多种所有制并存和利益的多元化,特别是中共十五大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我国的利益群体还将进一步增多。各参政党的社会基础将在一定历史阶段长期存在,并且在总体上呈进一步扩大的趋势。因此,参政党也将作为一种新型政党长期存在。

3. 中国参政党的特点

讲到中国参政党的特点,首先必须明确,这里的特点首先是相对于执政党而言的,其次是相比较于国外的在野党而言的。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这种执政地位是长期的、稳定的、被法律所肯定的,并不受定期选举的影响,执政党不是通过争取议会多数实现组阁进而实现对国家的领导,而是依靠历史形成和人民公

认的领导地位而行使执政党的权力。执政党的领导范围也是全面广泛的，不仅对国家社会经济、各种社会政治组织进行政治领导，而且对国家法律的制定、执行都要实宏观行领导。相对于执政党而言，参政党的特点是：第一，参政党的政治地位也是稳定的、长期的、有法律保障的。参政党既不可能变成执政党，也不会被解散或丧失参政地位。这种参政地位是历史形成的，既为执政党所承认，也为国家法律所明确规定。第二，参政党既不以谋取执政地位为活动目标，也不会被排斥于国家政权的参加与管理之外。而是参加执政党组织的国家政权，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和国家领导人选的协商，参与国家事务的管理，参与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与执行。第三，参政党与执政党的关系存在着政治上领导与被领导的关系，是有前提的合作关系。正如《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所指出：“我国的多党合作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这是中国共产党同各民主党派合作的政治基础。”中共对民主党派的领导是政治领导，即政治原则、政治方向和重大方针政策的领导。第四，参政党的参政是有层次、有范围、多角度的，作用也是相对的。第五，参政党与执政党在政治纲领和目标上既有一致的地方，并且这种一致是处于主导的地位，同时又有所区别，但这种区别处于十分次要的地位。

二、参政党的实践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制度已经有了半个世纪实践的历史。这种实践已经体现出并且继续体现着巨大的价值。这就是：

1. 多党合作有利于社会主义民主的扩大与巩固

社会主义民主的实质和核心，就是使全体人民行使管理国家的权力，使国家政权能够真正体现广大人民的意志，并使全社会人民的利益都受到尊重和保护。因此，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必须首先考虑如何使国家权力更加民主化，吸引更多的人民参加国家事务管理，建立一种民主机制来调动社会各阶层公民参政议政的积极性，进一步扩大社会主义民主的广泛性，增强社会主义民主的社会基础。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对于扩大社会主义民主的范围，增强执政党和国家政权的社会基础，巩固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推进其它方面政治民主化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发挥着其它措施无可替代的作用。中国共产党是执政党，是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工农群众的经济利益和政治利益的忠实代表，也是中华民族整体利益的代表。各参政党分别代表了不同劳动阶层中的一部分人的利益和要求。实行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既可体现执政党对国家政治的领导，又保证了各参政党派参加国家政权、参与国家事务的决策、管理和监督，使全社会各个阶层、团体的利益和要求得到充分的体现，使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更加符合社会主义建设需要与客观规律，并在实践中得到正确、全面、顺利的贯彻执行。这种党政关系，使共产党和参政党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前提下实现了以诚相待、同心同德、使各民族各阶层人民最大限度地团结起来，使社会主义民主得到最充分、最广泛的体现。由此可见，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是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先进性和广泛性的重要表现。它给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注入了无限的生机和活力，极大地促进了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事业的发展。

2. 多党合作有助于国家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

实现国家政治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一项带有根本性的任务。所谓决策的民主化,就是保证我国各族人民群众能够以各种有效的形式充分参与政治主体的政治决策过程,使各项重大决策能够集中人民的智慧,充分反映人民的利益和意志,真正调动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创造性,使党和国家充满活力。决策的科学化,就是政治主体以知识、信息、经验和实践的有机结合为基础,借助于人民的智慧、特别是各方面专家以及各种各样的智囊团,实行集体决策、科学决策等,正确准确地反映民意。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是我国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一大优势,是其它许多国家不曾具有的特点。参政党派就国家重要问题与执政党共同协商、交换意见、共同决策,对于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具有其它形式和途径无法替代的作用。多党合作制度在实现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过程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四十多年社会主义实践已经作出充分的说明。什么时候执政党在制定重大决策的过程中能够充分发挥参政党的作用,征求各参政党派的意见,吸纳一切好的建议,党的决策就能更好地体现绝大多数人民的利益,更加符合中国的实际,更加容易贯彻执行。什么时候背离这一原则,排斥和否定各参政党派的作用,就必然造成决策的重大失误,决策的社会代表性、贯彻落实的彻底性将受到严重的损害。

多党合作制度对于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推动作用,还体现在各参政党派自身的特点上。除了参政党派各自代表社会一部分群众之外,重要的是我国各参政党派成员一般都具有较高的文化水平和广泛的社会联系:有的在发展教育科技事业中能发

挥重要作用,有的在企业管理方面有丰富的经验,有的则在国家政权建设方面有建树,还有的在国际交往特别是在与港、澳、台和海外华侨的联系上具有优势,便于收集海外爱国人士对我国重大决策的看法和建议,保证执政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更加全面合理,避免和减少失误。

3. 多党合作有利于国家政权的民主监督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政党制度对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另一个重要作用在于它有利于更好地实现对执政党和国家权力部门的有效监督。中国共产党拥有五千多万党员,掌握着巨大的权力,又处在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复杂环境中。对于这样一个长期处于执政地位的大党而言,建立强大而有效的监督机制,使之保持长久的政治活力,防止脱离人民群众,十分必要。在加强执政党自身建设、建立党内监督制度和国家政权监督制度的同时,充分发挥参政党派的监督作用,是我国政党制度的一大优势。多党合作制度下的党派监督,其优越性在于它不同于人大的法律监督、政府机关的行政监督和执政党自身的内部监督,它虽不具有法律的、国家权力的强制作用,但它却是社会主义政治共同体中不同政治团体的异体监督,因此它具有国家监督部门和执政党监督机构无法具备的监督功能,能够发挥特殊的监督作用。加之参政的各参政党派知识水平高,有丰富的政治阅历和业务专长,他们眼界宽阔,见理真、虑事远,政治参与能力和水平都较高,往往能够提出中肯的批评意见,能够更好地发挥监督作用。由于有各参政党派的监督,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监督机制更加严密完善,更有利于执政党减少决策和领导过程中的偏差和失误,也更有利于广开言路、集思广益,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共同把国家和人民的事办好。